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07日至2026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71464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9日

商 标

COKDA
eyewear

申 请 人 深圳市友丰实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坳二新村44号101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眼镜；眼镜架；眼镜框和太阳镜框；光学眼镜；儿童眼镜；墨镜；太阳镜；偏光眼镜；运动眼镜；骑行眼镜；金属和合成材料制眼镜框；金属制或金属塑料复合材料制眼镜框；眼镜挂链